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上海即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即富")借款人民币8,000万元,上述借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借款以上海即富转账至公司指定账户之日起,借款期一年。

2018年11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借款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债权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即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 黄喜胜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4575635T

成立日期: 2012年09月20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路 665 号 3 层

经营范围:磁条、芯片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会展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日用百货、建筑装潢材料、服装、针纺织品、文教用品、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劳防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东持股比例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
深圳市来美居贸易有限公司	35.00%
义乌市纬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7%
义乌市博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97%
湖州同胜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
白涛	0.03%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即富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01,917.43 万元,总负债为 39,120.1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62,797.33 万元,营业 收入为 192,145.14 万元,净利润为 30,086.62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上海即富总资产为 105,489.28 万元,总负债为 91,409.3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4,079.91 万元,营业收入 232,790.74 万元,净利润 26,192.58 万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数据未经审计)。

三、《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11月16日,公司与上海即富共同签署了《上海即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与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协议》。公司向上海即富借款人民币8,000万元,借款以上海即富转账至公司指定账户之日起,借款期一年,上海即富可在接到公司书面通知后,根据上海即富的资金情况安排分笔付款。公司可根据需要提前还款,若发生提前还款事项,公司应提前五个工作日告知上海即富,方可还款,借款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结算。借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即5.22%贷款利率计,利息以实际放款的总金额为基础计算。公司应于收到每笔借款之日起每3个自然月向上海即富支付当期利息。若公司逾期支付利息或逾期归还借款本金的,按照逾期金额的万分之四点五每日计收逾期罚息。协议自双方签署后生效。

四、其他

公司向上海即富借款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的资金使用效率,借款利率参照上海即富全资下属公司的贷款利率确定,定价公允,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此次借款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上述借款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本次借款事项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借款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上海即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与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9日